##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新材"或"公司")第八届董事 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 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 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 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 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有研稀土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有研新材向中国稀土集团转让其持有的有研稀土 51,515,120 股股份 (占有研稀土总股本的 38.7244%) 的转让价格为 51,827.64 万元,有研新材向 中国有研转让其持有的有研稀土 6,651,512 股股份(占有研稀土总股本的 5%) 的转让价格为 6,691.87 万元。本次交易成交价格与评估值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签署《关于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和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江轩、汪礼敏、于敦波回避了表决。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